

書面質詢

輕軌成了澳門特區第一隻大白象，至今是預算無底、完工無期，衛生局的十年百億工程會否成為第二隻大白象？

預算無底、完工無期，背後的原因其實是官員的無責和無能。無庸諱言，衛生局在管理設施發展項目方面的往績乏善足陳。遠的，2003年經歷SARS之後，2004年度的施政報告提出「計劃在仁伯爵綜合醫院側興建一棟獨立的、設有一百張病床的傳染病大樓和配套設施」，並預計在2016年落成。結果是十二年之後的今日，這傳染病大樓仍是空中樓閣，連一塊磚頭也未有！反觀，香港和中國內地各城市在SARS後興建的傳染病設施全都早已在多年前建成和提供服務。近的，氹仔湖畔衛生中心於2012年底已經建成，當年，當局已指衛生中心的設計方案未能符合醫療措施的要求，須反覆修改而完成基本圖則的編制，預計該中心於2013年下半年落成。但結果竟拖到2015年5月才能提供服務。

衛生局十年百億工程最初提出時分三期，分別在2014年、2017年、2019年完成。然而，磋砣之下，2014年很快就到了，於是，衛生局將三期「調整」為兩期（並強調「不是延誤」），原第一二期合併為一期，在2017年完成，餘下的在2019年完成。2015年1月，新上任的譚司長對傳媒表示相信離島醫院第一期工程可如期在2017年落成。事隔兩個月，2015年度施政報告中，行政長官表示「加快實施《完善醫療系統建設方案》是今年的工作重點之一」；然而，在同一份施政報告裏面，衛生局竟然悄悄地將離島醫療綜合體第一期工程的完工時間改為2019年，之後還再加上一句「落成時間將取決於圖則設計和工程進度的實際情況」。一項公共建設，控制進度不是官員的應有責任嗎？現在就表明要無法控制，是掩蓋無能還是事先卸責？如當官的自知沒有能力就此作適當的計劃並監督有關工作按計劃完成，是否應讓能者居之，而非霸着茅坑？行政當局對於無能力承擔計劃和監督責任的管理人員應即時作出適當的調度，而非在延誤及或超支之後才作處理，以保證這重大的民生工程能夠按計劃完成。

而《完善醫療系統建設方案》的開支同樣是公眾最擔心的事。此十年規劃包括興建離島醫院、重建風順堂衛生中心、新建湖畔衛生中心、青洲坊衛生中心、石排灣衛生中心，還有新建的仁伯爵醫院專科大樓（就是前述包括擁有一百張床的傳染病隔離病房的醫療設施）、路環崗頂傳染病康復中心及九澳康復醫院。這個作為特區醫療事業十年規劃的《完善醫療系統建設方案》，衛生當局最初說十年百億，之後又澄清說百億只是約數，不是預算，而之後，就沒有向立法會和澳門居民交代這龐大計劃的預算，這是否就是為「開支將取決於實際情況」打開方便之門？輕軌最初說的是42億，現在已用了140多億，沒有人知道最後埋單是多少億。如果最初說的是百億，甚至不肯說多少億，那麼，最後會是多少億呢？

醫療設施耗費龐大並與全體居民的福祉息息相關，因此，本人就上述問題向行政當局提出書面質詢：

1. 《完善醫療系統建設方案》執行已超過四年，除了仁伯爵醫院急診大樓力經波折終於落成使用外，其他計劃全都脫期。如今，政府對各項建設計劃能否提交具體的建成及投入使用的時間表？
2. 在此時間表中，能否具體列出可驗證的里程碑，除包括建設工程和內部裝修工程何時完成外，也必須包括何時開始提供服務、提供什麼和多少服務，以便接受立法會和公眾的監督和問責？
3. 此十年百億計劃，如今在已逐步落實的過程中，行政當局是否已有較為清晰的預算而非約數？能否將各個項目的預算，包括工程預算、裝修預算及購置設備預算詳列，讓公眾對十年百億這龐大開支能作出監察，避免公帑濫用？

立法議員 區錦新
二零一五年四月十六日

